

证券代码：603568

证券简称：伟明环保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42

转债代码：113607

转债简称：伟 20 转债

转股代码：191607

转股简称：伟 20 转股

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项目中标情况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采购人江西省崇义县城市管理局、采购代理机构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发来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确认公司与赣州华赣环境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“崇义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”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或“项目”）的中标单位，现将中标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中标项目的主要情况

1、项目编号：ZXY2021-CY-G001

2、项目名称：崇义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

3、项目运作模式：本项目采用 BOT 模式。

4、项目规模：本项目规划建设一座日处理垃圾能力为 800 吨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，分两期建设，一期规模为日处理垃圾 400 吨，二期适时增加一条 400 吨/日的焚烧线。

5、项目总投资：本项目总投资估算约为 2.52 亿元（不含二期建设费用）。

6、特许经营期：本项目特许经营期 30 年（含建设期），其中建设期 18 个月。

二、联合体主要情况

1、赣州华赣环境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。

2、联合体各方股比为：赣州华赣环境有限公司出资占项目公司股权的 80%；公司出资占项目公司股权的 20%。

3、公司主要职责：公司承担本项目全厂的生产设备供应及建设、运营。

三、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影响

本项目的中标，有助于增加公司生活垃圾焚烧项目承建及运营规模，拓展江西省固废处理市场。本项目中标对公司 2021 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但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促进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提升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该项目目前尚未与采购人签订正式的合同，公司职责范围内的具体工作内容及对价还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并还需进一步签署合同明确。公司将按规定另行披露项目后续进展情况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中标通知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4 日